

“河南省检察机关关爱留守儿童暨法治进校园宣讲活动”启动 司法护蓓蕾 关爱在行动

本报讯(文/图 见习记者 薛宏冰)9月9日上午,“河南省检察机关关爱留守儿童暨法治进校园宣讲活动”启动仪式在临颍县南街村“漯河市艺术学校”举行,6名留守儿童代表接过从检察官手中递来的书包、文具等礼物时,露出了开心的笑容。

这是河南检察机关切实保护农村留守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深入推进送法“五进”活动采取的又一有力举措。河南省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胡保钢,河南省教育厅副厅长尹洪斌,河南省妇联副主席樊平,河南省民政厅副巡视员马文昭,市委常委、市委政法委书记、市公安局局长胡杰,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连东,临颍县委书记陈红阳等出席启动仪式。胡杰代表漯河市委、市政府致辞,胡保钢在启动仪式上讲话。

启动仪式上,与会领导为来自不同岗位的6名义务宣讲员代表颁发“留守儿童权益保护义务宣讲员”聘书,来自临颍县人民检察院的6名干警和6名留守儿童代表结成帮扶对子。

目前,全国有农村留守儿童6100万人,我省农村14周岁以下留守儿童410万人,占全国留守儿童总人数的6.72%。农村未成年人不仅是未成年人犯罪的主要群体,还是主要的被害群体。如何预防这部分人犯罪,同时如何防止这部分人合法权益被侵害,显得非常重要。

近年来,全省检察机关根据“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要求,积极深化职能,结合工作实际,运用所办案件,以案释法,以案讲法,对全省农村留守儿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最大限度地保护农村留守儿童,需要多部门加大对农村留守儿童的法制教育力度,形成关爱保护农村留守儿童的工作合力。

我市把留守儿童工作列入为民办实事项目,出台了《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工作的意见》,建立了联席会议制度,制订了户籍管理、权益保障、救助保障、医疗服务保障等多项工作机制,在全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交流研讨



临颍县人民检察院的6名干警和6名留守儿童代表结成帮扶对子。

会作典型发言,工作经验被推广全国。从2014年起,我市两级检察院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检察官担任60余所中小学校的法制副校长或法制辅导员,通过播放微电影、开展法制讲座、发放普法图书等形式传递法律知识,受教育师生超过7万人。同时,严厉打击侵犯留守儿童合法权益的刑事犯罪,对涉嫌犯罪的留守儿童进行教育帮扶,成为漯河关爱儿童的一张名片。

情景剧、法制宣讲、微电影……此次宣讲活动中,检察官们结合近年来办理的未成年人犯罪

真实案例以及未成年人受到不法侵害的种种情形,给现场近400名师生送去上了一堂别致的法制课。孩子们表情专注,被检察官充满深情的演出深深吸引。特别是在微电影《寻找妈妈》放映时,触动了许多留守儿童孤独的内心,泪水不自觉地湿润了眼眶。

受邀参加宣讲活动的临颍县南街村派出所所长、县人大代表张学良看节目,深有感触地说:“节目取材于平常发生在我们身边的案件,感觉很真实。内容通俗易懂,形式生动有趣,孩子在观看节目中学到了法律知识,这样的宣讲很实用。”

“留守儿童也渴望拥有一个完整温暖的家。作为一名检察官,我希望通过我的行动,能带动更多的人关心、关爱、关注留守儿童,能实实在在地帮助他们。这样,我们的大家庭才会更完美,我们的社会一定更加和谐。”参加结对帮扶的干警李尹告诉记者。

法治进校园宣讲员说:“关爱留守儿童,教育好下一代,需要社会、学校、家庭等多方面的配合与支持,希望我们每个人都去关心、爱护、教育、帮助这一弱势群体。”

“我觉得针对孩子的不同情况,我们应采取不同的教育方法,不能用简单粗暴的教育方法,严禁体罚或变相体罚孩子,对孩子要有耐心,要倾听孩子的内心话,真正跟孩子交朋友,正确引导孩子健康成长。”参观完宣讲活动后,学生家长李先生深有感触地说。

让司法文明落地生根

——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机关服务中心和法官学院文明单位创建纪实之一

见习记者 薛宏冰

近年来,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机关服务中心和法官学院坚持“以创建促发展”的工作理念,大力弘扬司法文明,强素质、抓审判,严管理、树形象,不断丰富创建内容,以廉洁、公正、文明的执法活动,促进该院文明单位创建工作的全面深入开展。

强化组织领导 完善创建工作机制

抓队伍的关键是抓好班子,先要对班子从严,文明单位创建亦是如此。

2015年,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机关服务中心和法官学院调整文明单位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完善了文明单位创建长远规划、近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将文明单位创建工作的相关内容和要求,量化细化到年度《综合考评实施细则》中,成立专门考核机构,年终与审判工作一起考评、检查、统一奖惩,有力促进了该院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开展,确保了文明单位创建工作的各项内容落到实处。

“群雁高飞头雁领”,市中级人民法院领导班子坚持以身作则,日常工作中,要求干警做到的,班子成员首先不做。密切联系群众,倾听干警呼声,树立良好的工作作风。工作中不徇私情,生活中不搞特殊,切实做到了“一身正气做人,两袖清风为公”。

坚持文明执法 增强司法公信力

市中级人民法院始终坚持把法治公正廉洁作为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手段和最后保障,把加强队伍建设同精神文明创建相结合,按照内强素质、外树形象的思路,建设了一支公正文明廉洁的执法队伍,不断提高司法公信力。

强化思想政治教育,大力抓好作风建设。该院坚持经常性的思想政治教育,结合近年来开展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等多项活动,坚持不懈地抓好宗旨教育、廉洁勤政教育、纪律作风教育和法官职业道德教育,认真查摆在

纪律、作风及审判、服务方面存在的问题,制订整改措施,切实改进工作作风。

加强业务培训,提高业务技能。去年以来,该院举办讲座3场次,组织理论研讨6场次,形成了良好的学习氛围,有效提高了业务素质。

提高司法质量 做精神文明传播者

依法开展刑事审判,努力促进平安建设。该院坚持“严打”方针不动摇,继续保持对严重刑事犯罪的高压态势,同时注重把“平安建设”的措施落实到办案的各个环节,积极贯彻教育、感化、挽救方针,促进罪犯的改造自新,努力将不利于改造、不利于稳定的因素处理在萌芽状态。

积极开展民事审判,依法调处经济关系和社会矛盾。该院充分发挥民事审判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通过加大民事案件审判力度,努力营造健康和谐的发展环境。依法审理好婚姻家庭纠纷,妥善处理赡养、抚养案件,保护妇女、老人、未成年人的权益,弘扬传统美德,促进家庭幸

福;正确处理债务、相邻权等案件,弘扬社会公德,建立健康的人际关系;审慎处理好涉及企业下岗职工、低保失业人员等弱势群体的案件,保护其合法权益;认真审理群体诉讼案件及婚姻家庭、债务、赔偿、相邻权纠纷等案件,努力化解社会矛盾。

抓好宣传工作,做精神文明和政治文明的传播者。通过公开开庭、法官释明、判后答疑等方式,教育公民树立正确的人生观、荣辱观、幸福观和道德观。始终坚持“调解优先、调解结合”的工作理念,依法审理婚姻家庭纠纷,妥善处理离婚、赡养、抚养案件,保护妇女、老人、未成年人和无过错方的权益,弘扬传统美德,促进家庭幸福。结合开展“法制宣传月”、“12·4”全国法制宣传日等活动,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发放宣传材料近万份,接受群众咨询2500余人次。同时,积极开展法律“进农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机关”活动,巡回办案,到院开展法制讲座,有效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犯罪。

市中级人民法院

开展执法办案“百日竞赛”

本报讯(记者 姚肖)9月7日上午,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执法办案“百日竞赛”动员会,确保年终案件结案率不低于85%,确保法院人均结案同比上升。该院党组书记、院长黎卫国等领导出席会议,民一庭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并作发言表态。

据了解,该竞赛活动自9月6日开始至12月31日结束。活动要求,各个业务庭、审判人员要以案件数量与质量相结合,坚持质量与效率并重;清理积案与及时办结新收案件相结合,促进良性循环;与整体工作相结合,以竞赛活动为载体,建立健全提高办案质量和办案效

率的各项工作机制。同时,还要把执法办案工作绩效情况与法官个人评优评相结合,与法官薪酬改革和个人业绩结合起来,落实好执法办案工作绩效结果的运用工作。

全院干警将树立大局意识,积极参与,全力以赴抓好执法办案工作,确保指标完成。其中,立案庭负责立案协调及案件分配,要及时按照院党组确定的最新执法办案要求合理分配案件,保证案件分配工作畅通有序进行;各业务庭为竞赛活动办案主体,通过加强内部审判管理,切实审判的效率效果;各综合部门要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图说新闻



9月9日,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人员深入临颍县王孟镇化庄村与舞阳姜店乡郎庄村两个文明共建村开展“两城同创我先行”党员志愿服务,为两个村的同学送去了30套书包、体育用品100套及文具学习用品100套。田新源 摄

公正执法树检威

——临颍县人民检察院创建省级文明单位小记

走进临颍县人民检察院,芬芳清香的花草、整齐停放的车辆、一尘不染的大厅、书画气息的走廊、着装整齐的干警……这里的一切都让人感受到,文明单位创建活动正开展得如火如荼。

健全制度 强化廉洁意识

该院始终把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带一流队伍作为检察院精神文明的重中之重。为此,该院党组提出了“着力营造政通人和干事创业氛围,努力开创临颍检察工作新局面”的奋斗目标,通过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检察领导班子的综合素质,有力地推动了检察工作的健康发展。

该院领导班子成员严格自律,努力在学习贯彻上级指示、严格执法、服务大局、务实高效、廉洁奉公、密切联系群众、关心爱护干警等十个方面做好表率。按照“业务流程化管理、行政科学化管理和队伍绩效管理”的目标,该院先后制订完善反贪局、渎侵局、民行科、控申科、公诉科等办案规范及流程,并结合河南省人民检察院关于基层院绩效考核办法和标准,建立了自侦案件质量考评制度、受理侦查案件备案审查制度和侦、捕、诉协作制度,充分发挥侦查监督和公诉部门的监督制约作用,加强了职业道德教育和廉政教育,干警的廉洁自律意识、依法办案意识明显增强。

公正执法 彰显检察文明

临颍县人民检察院始终把打击刑事

犯罪、服务经济建设、维护社会稳定作为首要任务。加强与公安、法院等部门的配合,依法严厉打击各种严重危害社会治安和市场经济秩序的犯罪以及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的犯罪。

面对社会治安形势严峻的情况,该院及时调整充实了办案力量,加强各部门之间的相互联系,积极配合,形成合力。充分发挥制度效能,积极推行主诉检察官办案责任制、疑难案件复查案件挂牌督办制、普通案件简化审查制度,提高了办案效率和办案质量。

依法惩治刑事犯罪,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近几年来,共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650人,提起公诉1101人;共立案侦查职务犯罪案件29件32人;查办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要案2人,科级干部12人。深化职务犯罪预防工作,向发案单位提出预防建议18件。开展行贿犯罪档案查询1400余次;审查追加起诉15人,提出抗诉6件。法院已经改判6件。开展财产刑执行监督16件,开展强制医疗执行监督2件(次)。依法提出民事抗诉1件、和解撤诉1件,纠正违法2件,调处息诉2件。积极办好市人民检察院交办行监督案件10件,已全部审结,审查意见全部被市人民检察院采纳。

风顺好借力,扬帆正当时。临颍县人民检察院的全体干警,正以昂扬的斗志,敢为人先的精神,阔步走在文明单位创建的最前列,以优异的工作业绩,向党和人民递交一份满意的答卷。

王鑫

公告

深房产产(2016第056号)

申请人白喜龙于2002年购买郾城县房地产综合开发公司房屋一套,位于郾城区辽河路花园园3号楼,总层6层,所在层5层,面积155.70平方米(图幅号:180-499-IV-11、丘号:1、幢号:3、房号:64)。现申请办理房屋登记,根据《房屋登记办法》第七条规定,现予以公告。有异议者请将书面材料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送达我处遗留问题办公室,逾期我处将批准登记。

漯河市房屋产权交易管理处 2016年9月12日

公告

舞阳县农村信用合作社和信用社职工高春华,连续旷工超过15天并失联。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内,请高春华到联社综合部说明情况。否则,将依照相关规定给予除名处理。自公告发布之日起,高春华的所有行为均与我单位无关。

舞阳县农村信用合作社 2016年9月12日

公告

深房产产(2016第227号)

根据申请人漯河市福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的申请,下列房屋权属证书遗失,声明作废。有异议者请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将书面材料送达我处产籍科。

权利人	房屋坐落	证号	图幅号
漯河市福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人民东路	0101007630	156-505-III.1.1.1

漯河市房屋产权交易管理处 2016年9月12日

注销公告

漯河高鑫商贸有限公司经股东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清算组由谢伟、王帅国、王薇组成,请债权人于2016年9月12日(公司发布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联系电话:0395-5586560

漯河高鑫商贸有限公司 2016年9月12日

阳澄湖大闸蟹漯河直营店大闸蟹礼盒

1元=2288元 疯抢

限时抢购,每天前10位订购
买一送一 名额有限 先到先得

活动截至日期 2016年9月18日

大闸蟹,全国116家直营店,1006590户企业和家庭的共同选择。正宗蟹,才配得上送朋友、送客户。阳澄湖自有2000亩养殖基地,并精心甄选顶级阳澄湖大闸蟹,正宗的阳澄湖大闸蟹,送给朋友、客户,非常有档次和面子。

大闸蟹,全国116家直营店,1006590户企业和家庭的共同选择。

咨询电话:0395-666 5887
地址:嵩山路与辽河路交叉口以南30米路东

公告 深房产产(2016第227号)

根据申请人漯河市福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的申请,下列房屋权属证书遗失,声明作废。有异议者请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将书面材料送达我处产籍科。

权利人	房屋坐落	证号	图幅号
漯河市福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人民东路	0101007630	156-505-III.1.1.1

漯河市房屋产权交易管理处 2016年9月12日

2016年源汇区环卫处公益性岗位人员招聘公告

为适应创建国家卫生城要求,营造干净整洁的如厕环境,源汇区环卫处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80名公厕清扫保洁公益性岗位人员,具体要求如下:

一、招聘条件:1.登记失业一年以上的“4555”人员(女性满45周岁以上,男性满55周岁以上)。2.登记失业的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中的“4050”人员。3.登记失业一年以上的享受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中的“4050”人员。4.登记失业一年以上的城镇参战退役士兵,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以及残疾退役军人中的“4050”人员。5.登记失业一年以上的烈士家属中的“4050”人员。6.就业困难的被征地农民中的“4050”人员。7.毕业两年内未就业的城镇低保家庭、孤儿、残疾人高校毕业生。

二、招聘时间:2016年9月12日至9月19日

三、报名地点:源汇区环境卫生管理处(建新路市场66号)

联系电话:2513236
联系人:邓先生

漯河市源汇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2016年9月12日